

# 成都市建设工程围挡（围墙） 设置技术指南

成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3月

**主编单位：**成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**参编单位：**成都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 
成都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  
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 
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

**起草人员：**陈 可 杨 艳 楚浩程 钟 中 陈 力 牟 霜  
周 亚 龚 伟 郭清波 张 兵

**审核人员：**徐 炜 徐冬艳 高 非 陈昱洲 彭进书 冯 强

# 前言

为实现我市房建工程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、拆除工程、小微工程、抢险工程、D/Dsu级危房等围挡（围墙）的精细化分类分级管理，达到安全、美观、简约目的，我局在《成都市文明施工示范引领工地技术标准》（成住建发〔2023〕65号）、《成都市绿色标杆施工工地技术标准》（成住建发〔2023〕96号）、《成都市建设工地文明施工（扬尘污染防治）管理技术标准（2023年修订）》的基础上，广泛征求各相关单位意见后汇编形成本技术指南。

成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3月

# 目 录

## 第一章 技术标准

1 总体要求.....	01
2 适用范围.....	02
3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	
3.1 A级.....	03
3.2 B级.....	09
4 拆除工程（国有土地上房屋）	
4.1 1年以内上市地块.....	15
4.2 1年以上空置地块.....	21
5 小微工程 .....	22
6 抢险工程.....	23
7 D/Dsu级危房.....	24
<b>第二章 维护管理.....</b>	<b>25</b>

## 1 总体要求

- 1.1 建设工程围挡（围墙）分为房建和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、拆除工程、小微工程、抢险工程、D/Dsu级危房六类。
- 1.2 房建和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围挡（围墙）设置分为A、B两个等级，拆除工程、小微工程、抢险工程及D/Dsu级危房围挡（围墙）按本指南标准设置。
- 1.3 应沿施工现场周边连续设置围挡（围墙），实行封闭管理，保证施工现场与外界的有效隔离。
- 1.4 在自然保护区、风景名胜区和历史文化街区等范围内的围挡（围墙）应与当地自然风貌和人文景观相协调。
- 1.5 围挡（围墙）应当坚固稳定、整洁美观，不得有缺口、裂缝、倾斜等问题。
- 1.6 围挡（围墙）立柱、斜撑等应与地面连接牢固，地基承载力不足时应对地基进行加固处理，保证安全稳定。
- 1.7 施工现场主要出入口位置围挡（围墙）上应悬挂占道施工信息公示牌、建筑垃圾处置公示牌、工地管理投诉二维码等公示标牌。
- 1.8 占道围挡应每间隔100米设置至少1个占道施工信息公示牌，不足100米的至少在主要出入口设置1个，在交通路口占据道路施工设置的围挡应进行加固，其0.8m以上部分应采用通透性围挡，并应采取交通疏导和警示措施。
- 1.9 严禁倚靠围挡（围墙）堆放建筑材料、渣土及其他物品。因条件限制，临近基坑、洞口等风险部位设置围挡（围墙）的，应采取加强防碰撞设施、张贴警示标语及反光条等安全措施。
- 1.10 应加强围挡（围墙）、喷淋、公示标牌及公益广告的日常维护，保证其整洁、完整、牢固、有效工作。遇大风、暴雨等恶劣天气，还应加强围挡的检查、加固及修缮，保证安全。
- 1.11 应按照占道施工管理要求，及时退围拆围。
- 1.12 围挡（围墙）公益广告（宣传画、文字型）的占比、大小和内容应符合有关部门要求，充分体现公益性，画面完整清晰，保持间隔分布均匀，尺度适宜。提倡融入本地文化元素，展现特色性、美观性、统一性。
- 1.13 按照安全、美观、简约要求，可对围挡（围墙）高度、材质、附属设施等方面进行提升。

## 2 适用范围

2.1 本市行政区域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、拆除工程、小微工程、抢险工程等新、改、扩建工程和D/Dsu级危房的围挡（围墙）设置。

2.2 涉及其他行业建设工程围挡（围墙）设置，可参照本指南执行。

### 3.1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A级）

3.1.1 A级围挡（围墙）设置区域：城市级以上商圈、历史文化街区、4A级及以上景区、重大公服设施、城市主干道。

3.1.2 房建工程围挡（围墙）高度（地面至上沿）不低于2.5m，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围挡高度2.5m。均采用0.5m高基座并设置黄黑相间警示带，在交通路口占据道路施工设置的围挡应进行加固，其0.8m以上部分应采用通透性围挡，并应采取交通疏导和警示措施。

3.1.3 设置模块化整体式拼装成型围挡时，硬质板材厚度不低于0.8mm，方钢骨架（规格100mm×100mm×1.5mm），每段围挡设2根横梁（规格：40mm×40mm×1.2mm镀锌方管），用连接螺栓固定。围挡上部和下部各设置U型卡槽（规格53mm×26mm×1.5mm），固定围挡片上下两端。中部设置加固中撑（规格：40mm×40mm×1.2mm镀锌方管桁架支撑），上部采用螺栓与围挡横梁连接固定，下部直接锚固于地面上。

3.1.4 设置砖砌体围墙时，应按砌体结构设计相关规范进行设置。

3.1.5 围挡（围墙）采用厚度不小于20mm直加曲三色绿春草，密度不小于15针的仿真绿篱或喷绘布进行装饰，并使用50mm宽铝合金等型材压条收边。

3.1.6 立柱面板可设置工程名称、承建单位等字样，字体为思源黑体，排版工整、美观，立柱间距不大于10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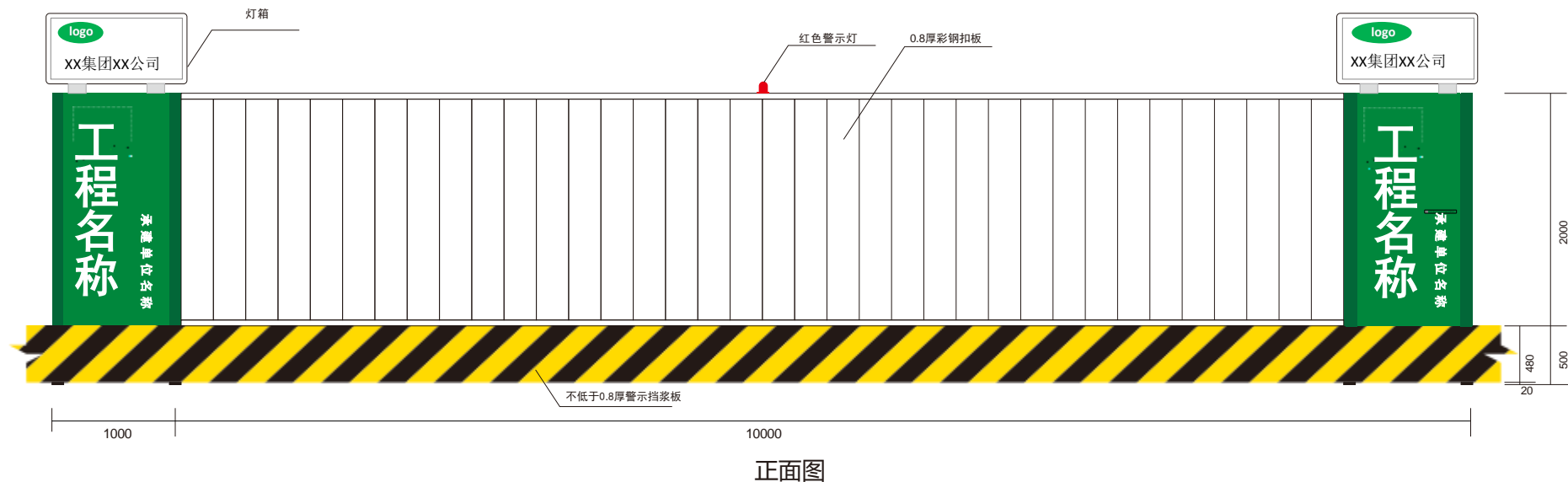
3.1.7 围挡（围墙）应设置警示灯和雾状喷淋等设施，喷头水平间距不大于3m，喷头安装在围挡（围墙）顶部以下300mm处的内侧，喷头朝内斜向上，与围挡（围墙）呈45°夹角。

3.1.8 围挡（围墙）顶部应设置灯箱、警示灯等功能设施，灯箱设置要求长×宽×厚度为1000mm×600mm×150mm，可印企业名称和logo。

3.1.9 围挡（围墙）公益广告（宣传画、文字型）的占比、大小和内容应符合有关部门要求，充分体现公益性，画面完整清晰，保持间隔分布均匀，尺度适宜。提倡融入本地文化元素，展现特色性、美观性、统一性。

3.1.10 施工现场出入口应结合地段实际情况采用防锈铁门或电动门，大门两侧设立柱，应做到安全、美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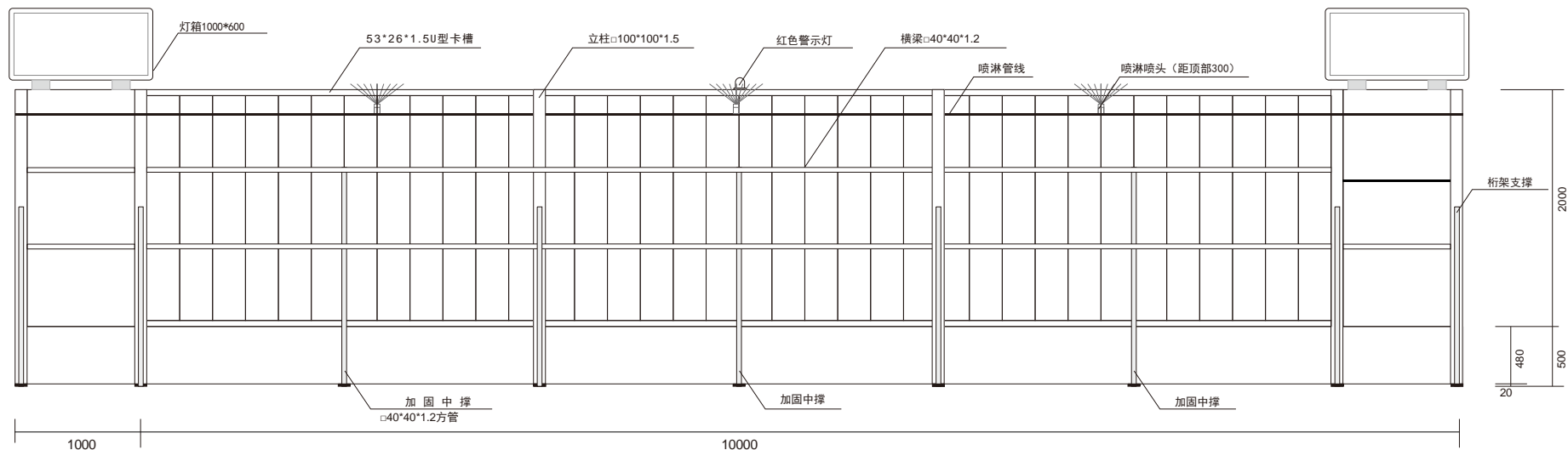
### 3.1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A级）



说明:

- 1.图中标注尺寸及数字单位以毫米计。
- 2.房建工程围挡（围墙）高度（地面至上沿）不低于2.5m，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围挡高度2.5m。设置模块化整体式拼装成型围挡时，硬质板材厚度不低于0.8mm，正面由彩钢扣板+U型卡槽+警示挡浆板+立柱面板组成，警示挡浆板高度为480mm。
- 3.围挡（围墙）采用厚度不小于20mm直加曲三色绿春草，密度不小于15针的仿真绿篱或喷绘布进行装饰，并使用50mm宽铝合金等型材压条收边。
- 4.本设计钢材材质均为Q235。
- 5.灯箱设置要求长×宽×厚度为1000mm×600mm×150mm，可印企业名称和logo。

### 3.1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A级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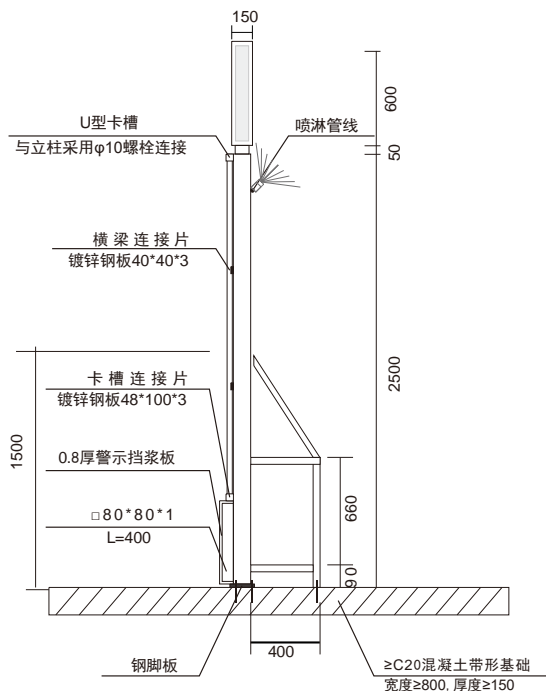
背面图

说明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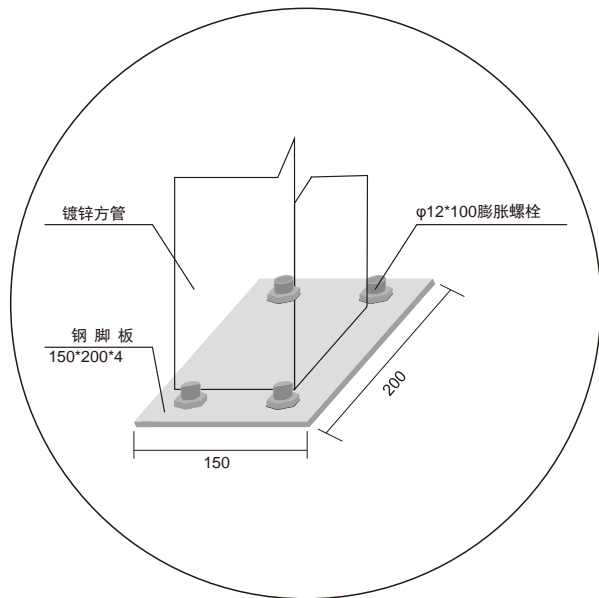
1.图中标注尺寸及数字单位以毫米计。

2.围挡背面主体结构为方钢骨架，由立柱+横梁+中撑组成，立柱规格为100mmx100mmx1.5mm镀锌方管，中撑及横梁规格为40mmx40mmx1.2mm镀锌方管，U型卡槽横断面为53mm\*26mm。3.喷淋安装在围挡（围墙）顶部内侧以下300mm，喷淋嘴（铜材质，通用3号）朝内斜45°向上，由卡件固定。喷淋喷头水平间距应小于3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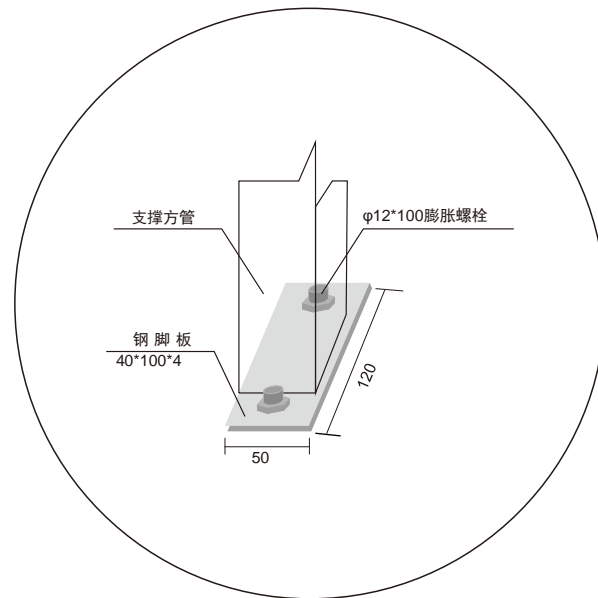
### 3.1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A级）



侧立面图



钢脚板一



钢脚板二

说明:

1.图中标注尺寸及数字单位以毫米计。

2.围挡基础为混凝土或老沥青路面时，立柱钢脚板采用 $\geq\phi 12\text{mm}\times 100\text{mm}$ 膨胀螺丝与基础固定；围挡基础为新沥青路面时，立柱钢脚板采用植筋方式固定或直径 $\geq\phi 18\text{mm}$ 的螺纹钢打入地下 $\geq 200\text{mm}$ 焊接固定。

3.围挡基础为泥土时，采用 $\geq 750\text{mm}$ 长的 $\angle 30\text{mm}$ 角钢打入地面再焊接固定，长时间使用须补做混凝土基础。

4.围挡地面锚固措施部分设计图仅供参考，为现场施工最低标准，围挡整体稳定性由施工单位自行负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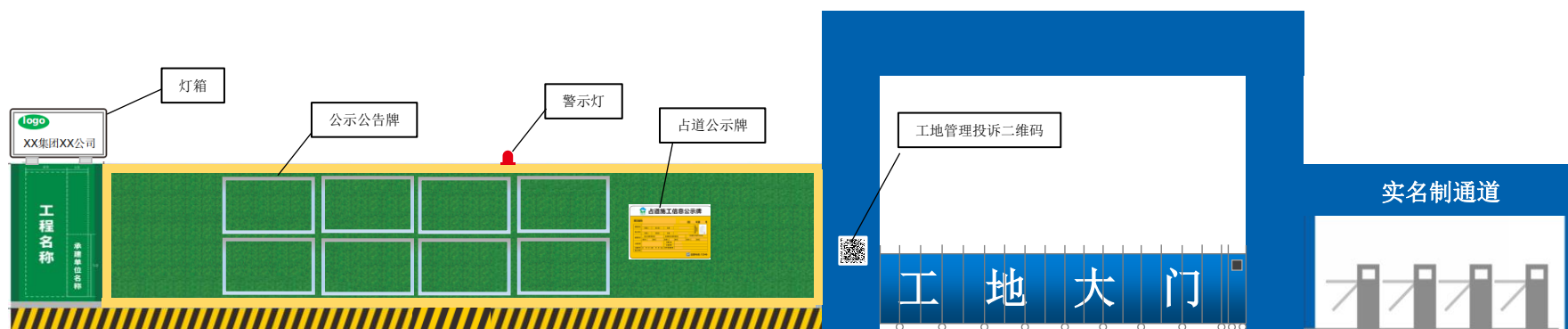
### 3.1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A级）



说明:

- 1.采用厚度不小于20mm、使用直加曲三色绿春草、密度不小于15针的仿真绿篱或喷绘布进行装饰，并使用50mm宽铝合金等型材压条收边。
- 2.立柱面板可设置工程名称、承建单位等字样，字体为思源黑体，排版工整，立柱间距不大于10m。
- 3.灯箱设置要求长×宽×厚度为1000mm×600mm×150mm，采用发光模块，可印企业名称和logo。
- 4.围挡（围墙）公益广告（宣传画、文字型）的占比、大小和内容应符合有关部门要求，充分体现公益性，画面完整清晰，保持间隔分布均匀，尺度适宜。提倡融入本地文化元素，展现特色性、美观性、统一性。

### 3.1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A级）



大门效果图

说明:

- 1.施工现场出入口应结合地段实际情况采用防锈铁门或电动门，大门两侧设立柱，应做到安全、美观。在交通路口范围内占据道路施工设置的围挡应进行加固，其0.8m以上部分应采用通透性围挡，并应采取交通疏导和警示措施。
- 2.施工现场主要出入口位置围挡（围墙）上应悬挂占道施工信息公示牌、建筑垃圾处置公示牌、工地管理投诉二维码等公示标牌。
- 3.占道围挡（围墙）应每间隔100米设置至少1个占道施工信息公示牌，不足100米的至少在主要出入口设置1个。

## 3.2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B级）

3.2.1 B级围挡（围墙）设置区域：A级围挡（围墙）设置区域外的其他区域。

3.2.2 房建工程围挡（围墙）高度（地面至上沿）不低于2.5m，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围挡高度2.5m。均采用0.5m高基座并设置黄黑相间警示带，在交通路口占据道路施工设置的围挡应进行加固，其0.8m以上部分应采用通透性围挡，并应采取交通疏导和警示措施。

3.2.3 设置模块化整体式拼装成型围挡时，采用颜色为绿色、厚度不少于0.8mm的硬质一次成型板材，方钢骨架（规格100mm×100mm×不小于1.2mm），每段围挡设2根横梁（规格：40mm×40mm×1.2mm镀锌方管或∠40mm×3mm角钢），用连接螺栓固定。围挡上部和下部各设置U型卡槽（规格53mm×26mm×不低于1mm），固定围挡片上下两端。中部设置加固中撑（规格40mm×40mm×1.2mm镀锌方管桁架支撑），上部采用螺栓与围挡横梁连接固定，下部直接锚固于地面上。

3.2.4 设置砖砌体围墙时，应按砌体结构设计相关规范进行设置。

3.2.5 立柱面板可设置工程名称、承建单位等字样，字体为思源黑体，排版工整，美观，立柱间距不大于10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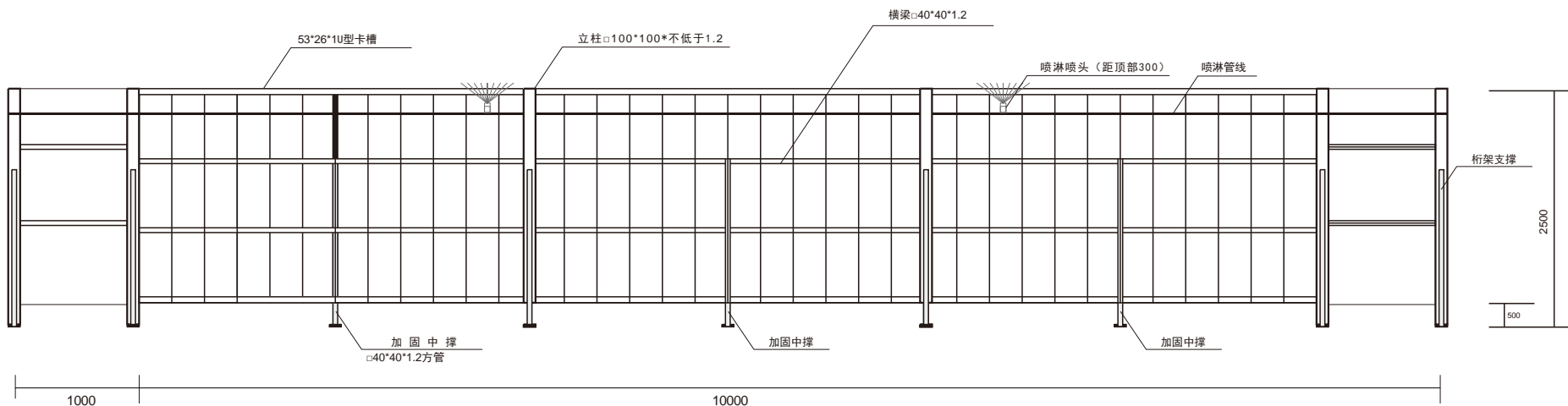
3.2.6 围挡（围墙）顶部应设置警示灯和雾状喷淋等设施，喷头水平间距不大于3m，喷头安装在围挡（围墙）顶部以下300mm处的围挡内侧，喷头朝内斜向上，与围挡（围墙）呈45°夹角。

3.2.7 围挡（围墙）公益广告（宣传画、文字型）的占比、大小和内容应符合有关部门要求，充分体现公益性，画面完整清晰，保持间隔分布均匀，尺度适宜。提倡融入本地文化元素，展现特色性、美观性、统一性。

3.2.8 施工现场出入口应结合地段实际情况采用防锈铁门或电动门，大门两侧设立柱，应做到安全、美观。



### 3.2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B级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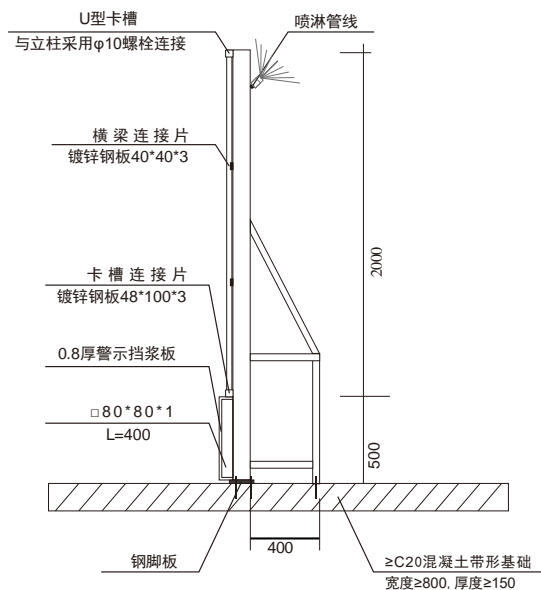


背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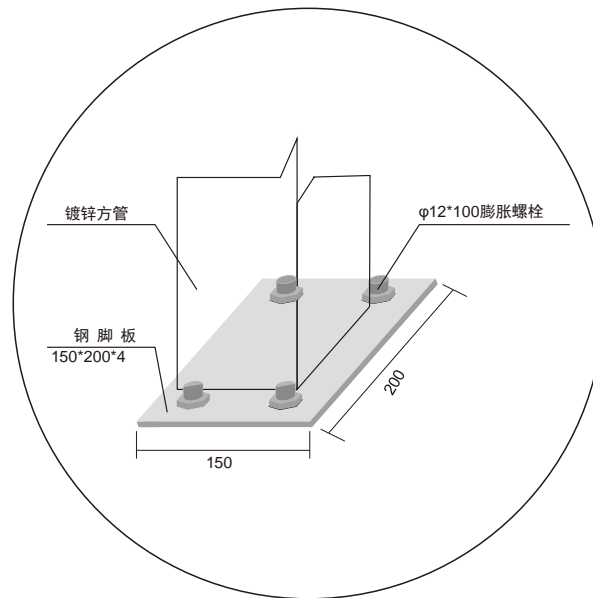
说明:

- 1.图中标注尺寸及数字单位以毫米计。
- 2.围挡背面主体结构为方钢骨架，由立柱+横梁+中撑组成，立柱规格为100mmx100mmx不低于1.2mm镀锌方管，中撑及横梁规格为40mmx40mmx1.2mm镀锌方管，U型卡槽横断面为53mm\*26mm。
- 3.喷淋安装在围挡（围墙）顶部内侧以下300mm，喷淋嘴（铜材质，通用3号）朝内斜45°向上，由卡件固定。喷淋喷头水平间距应小于3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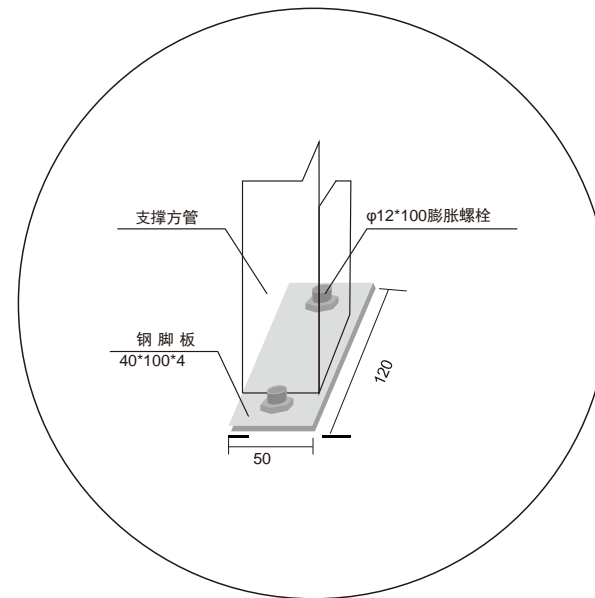
### 3.2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B级）



侧立面图



钢脚板一



钢脚板二

说明:

- 1.图中标注尺寸及数字单位以毫米计。
- 2.围挡基础为混凝土或老沥青路面时，立柱钢脚板采用 $\geq\phi 12\text{mm}\times 100\text{mm}$ 膨胀螺丝与基础固定；围挡基础为新沥青路面时，立柱钢脚板采用植筋方式固定或直径 $\geq\phi 18\text{mm}$ 的螺纹钢打入地下 $\geq 200\text{mm}$ 焊接固定。
- 3.围挡基础为泥土时，采用 $\geq 750\text{mm}$ 长的 $\angle 30\text{mm}$ 角钢打入地面再焊接固定，长时间使用须对基础加固。
- 4.围挡地面锚固措施部分设计图仅供参考，为现场施工最低标准，围挡整体稳定性由施工单位自行负责。

### 3.2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B级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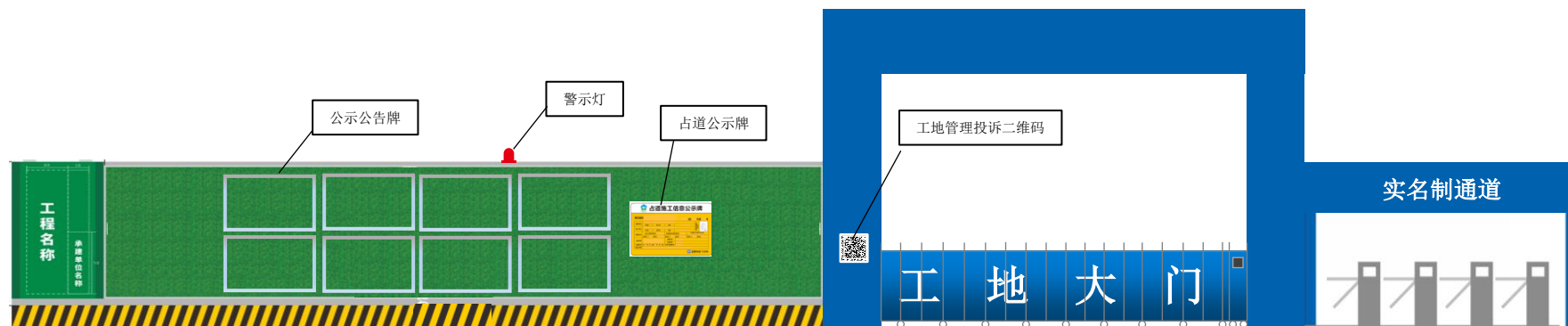


效果图

说明:

- 1.围挡采用颜色为绿色、厚度不少于0.8mm的硬质一次成型彩钢扣板，现场模块化整体式拼装成型。
- 2.立柱面板可设置工程名称、承建单位等字样，字体为思源黑体，排版工整，美观，立柱间距不大于10m。
- 3.围挡（围墙）公益广告（宣传画、文字型）的占比、大小和内容应符合有关部门要求，充分体现公益性，画面完整清晰，保持间隔分布均匀，尺度适宜。提倡融入本地文化元素，展现特色性、美观性、统一性。

### 3.2 房屋建筑、市政工程（轨道交通工程）（B级）



大门效果图

说明:

- 1.施工现场出入口应结合地段实际情况采用防锈铁门或电动门，大门两侧设立柱，应做到安全、美观。在交通路口范围内占据道路施工设置的围挡应进行加固，其0.8m以上部分应采用通透性围挡，并应采取交通疏导和警示措施。
- 2.施工现场主要出入口位置围挡（围墙）上应悬挂占道施工信息公示牌、建筑垃圾处置公示牌、工地管理投诉二维码等公示标牌。
- 3.占道围挡（围墙）应每间隔100米设置至少1个占道施工信息公示牌，不足100米的至少在主要出入口设置1个。

## 4.1 拆除工程-国有土地上房屋（1年以内上市地块）

4.1.1 围挡（围墙）总高度（地面至上沿）不低于2.5m，均采用0.5m高基座并设置黄黑相间警示带，交通路口附近围挡上应设置交通疏导和警示标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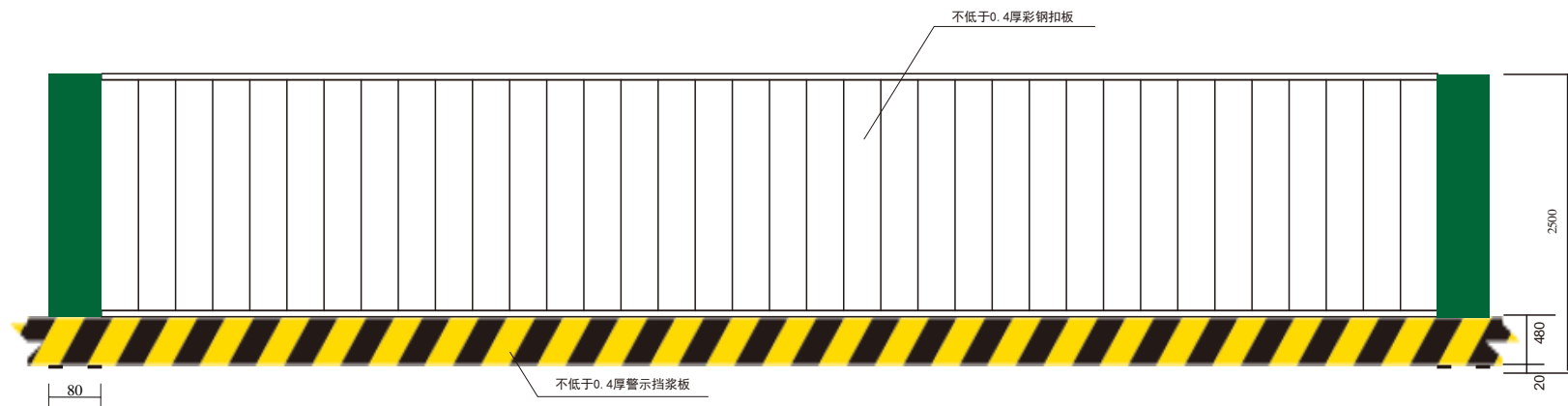
4.1.2 设置模块化整体式拼装成型围挡时，采用颜色为绿色、厚度不少于0.4mm的硬质一次成型板材，现场模块化整体式拼装成型，并在底部设置0.5m高的黄黑相间警示带。围挡结构应为方钢骨架（规格100mm×100mm×不小于1.2mm，立柱间距不大于3m），每段围挡设2根横梁（规格：40mm×40mm×1.2mm镀锌方管或∠40mm×3mm角钢），用连接螺栓固定。围挡上部和下部各设置U型卡槽（规格53mm×26mm×不小于1mm），固定围挡片上下两端。中部设置加固中撑（规格40mm×40mm×1.2mm镀锌方管桁架支撑），上部采用螺栓与围挡横梁连接固定，下部直接锚固于地面上。

4.1.3 设置砖砌体围墙时，应按砌体结构设计相关规范进行设置。

4.1.4 围挡（围墙）公益广告（宣传画、文字型）的占比、大小和内容应符合有关部门要求，充分体现公益性，画面完整清晰，保持间隔分布均匀，尺度适宜。提倡融入本地文化元素，展现特色性、美观性、统一性。

4.1.5 施工现场出入口应结合地段实际情况采用防锈铁门或电动门，大门两侧设立柱，应做到安全、美观。

## 4.1 拆除工程-国有土地上房屋（1年以内上市地块）



正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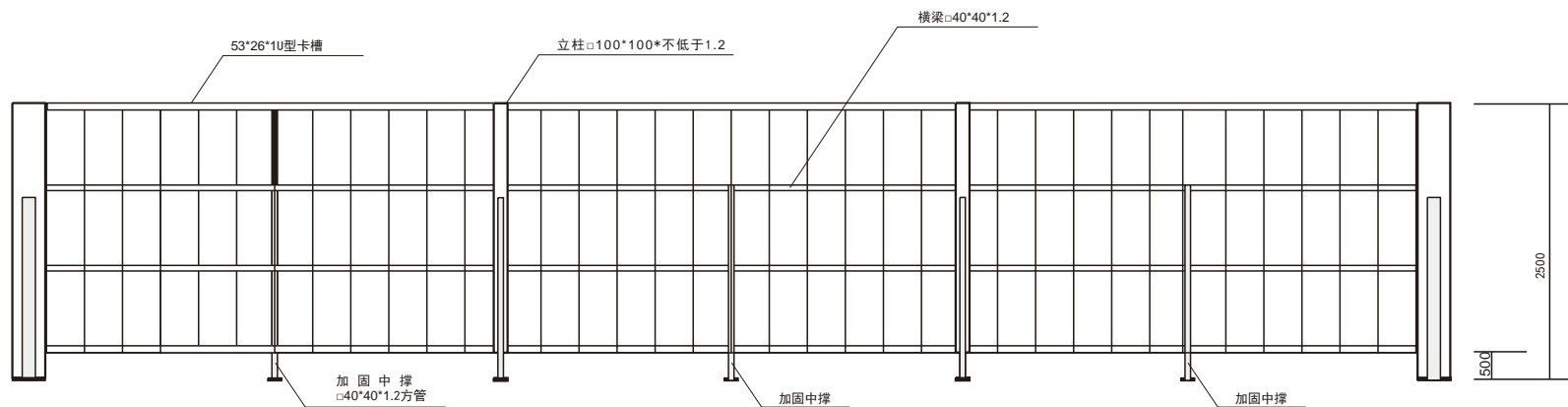
说明:

1.图中标注尺寸及数字单位以毫米计。

2.围挡（围墙）高度2500mm，设置模块化整体式拼装成型围挡时，采用颜色为绿色、厚度不少于0.4mm的硬质一次成型板材，由彩钢扣板+U型卡槽+警示挡浆板+立柱组成，警示挡浆板高度为480mm。

3.本设计钢材材质均为Q235。

### 4.1 拆除工程-国有土地上房屋（1年以内上市地块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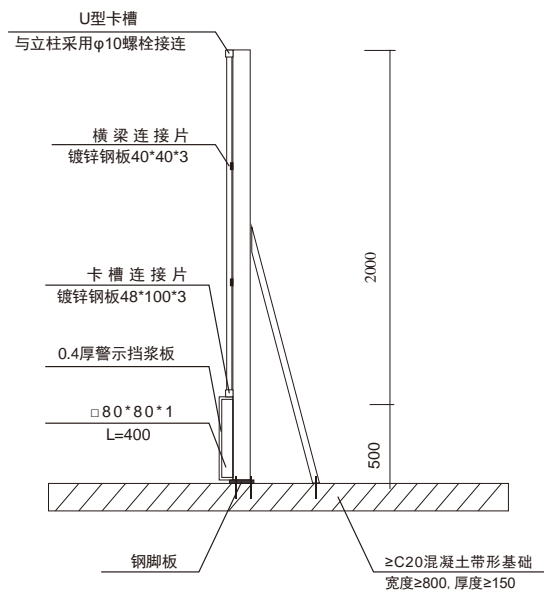
背面图

说明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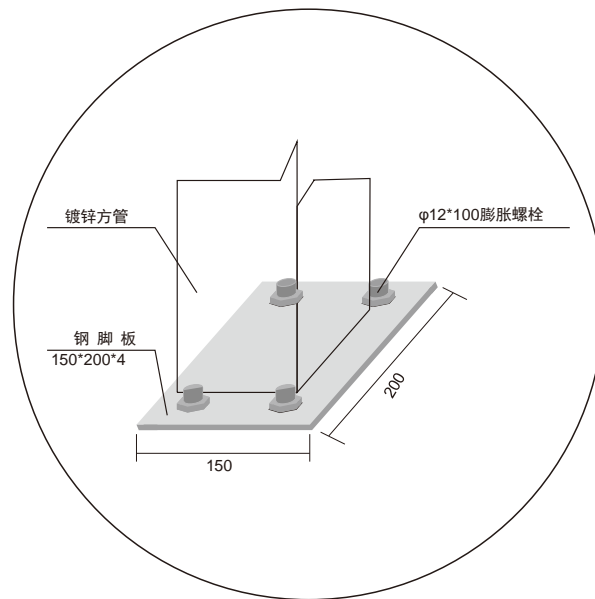
1.图中标注尺寸及数字单位以毫米计。

2.围挡背面主体结构为方钢骨架，由立柱+横梁+中撑组成。立柱规格为100mmx100mm不低于1.2mm镀锌方管，间距不大于3m，中撑及横梁规格为40mmx40mmx1.2mm镀锌方管，U型卡槽横断面为53mm\*26m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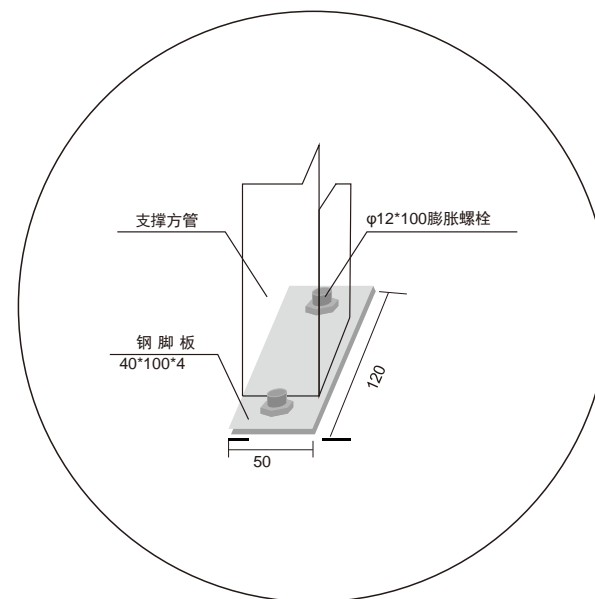
### 4.1 拆除工程-国有土地上房屋（1年以内上市地块）



侧立面图



钢脚板一



钢脚板二

说明:

1.图中标注尺寸及数字单位以毫米计。

2.围挡基础为混凝土或老沥青路面时，立柱钢脚板采用 $\geq\phi 12\text{mm} \times 100\text{mm}$ 膨胀螺丝与基础固定；围挡基础为新沥青路面时，立柱钢脚板采用植筋方式固定或直径 $\geq\phi 18\text{mm}$ 的螺纹钢打入地下 $\geq 200\text{mm}$ 焊接固定。

3.围挡基础为泥土时，采用 $\geq 750\text{mm}$ 长的 $\angle 30\text{mm}$ 角钢打入地面再焊接固定，长时间使用须对基础加固。

4.围挡地面锚固措施部分设计图仅供参考，为现场施工最低标准，围挡（围墙）整体稳定性由施工单位自行负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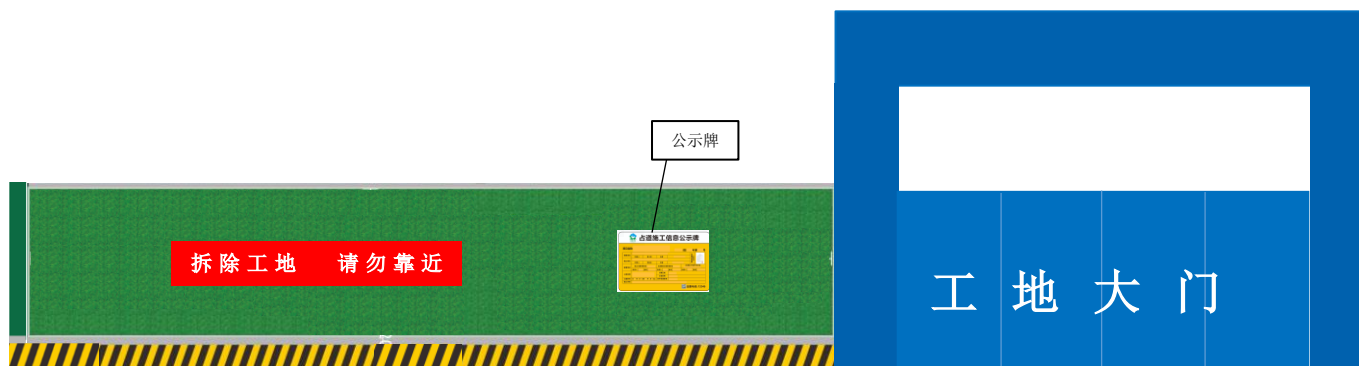
## 4.1 拆除工程-国有土地上房屋（1年以内上市地块）



说明:

- 1.设置模块化整体式拼装成型围挡时，彩钢扣板采用颜色为绿色、厚度不少于0.4mm的硬质一次成型板材，并在底部设置0.5m高的黄黑相间警示带。
- 2.围挡（围墙）公益广告（宣传画、文字型）的占比、大小和内容应符合有关部门要求，充分体现公益性，画面完整清晰，保持间隔分布均匀，尺度适宜。提倡融入本地文化元素，展现特色性、美观性、统一性。

## 4.1 拆除工程-国有土地上房屋（1年以内上市地块）



大门效果图

说明:

- 1.施工现场出入口应结合地段实际情况采用防锈铁门或电动门，大门两侧设立柱，应做到安全、美观。交通路口附近围挡（围墙）上应设置交通疏导和警示标志。
- 2.施工现场主要出入口位置围挡（围墙）上应悬挂施工公示标牌。
- 3.占道围挡（围墙）应每间隔100米设置至少1个占道施工信息公示牌，不足100米的至少在主要出入口设置1个。

## 4.2 拆除工程-国有土地上房屋（1年以上空置地块）

4.2.1 拆除施工结束后，空置1年以上待上市地块，为改善土地空闲期间的景观和生态，应在具备绿化条件的土地上进行改造。

4.2.2 拆除实体围挡（围墙），改建为透景式栅栏+绿化，或临时开放为公共活动空间。

4.2.3 保留实体围挡（围墙）但需生态化改造，如附壁式绿化或文化彩绘。



镂空景墙



彩绘墙体



公益广告墙体



拆围植绿



拆围绿景



公共活动空间

## 5 小微工程

5.1 用于进行绿化迁移、管线迁改、人行道铺装等工程的围挡设置。

5.2 围挡高度不低于1.2m进行连续设置，有效隔离施工现场。

5.3 围挡外侧不得堆放材料、垃圾或设备，避免占用道路、消防通道或影响市政设施。

5.4 围挡顶部不得悬挂重物。



## 6 抢险工程

采用高度不低于0.7米，便于拆卸和运输的成品护栏或内部可注水或填沙增重的成品水马，通过卡扣式连接连续设置，表面贴反光条、警示标志等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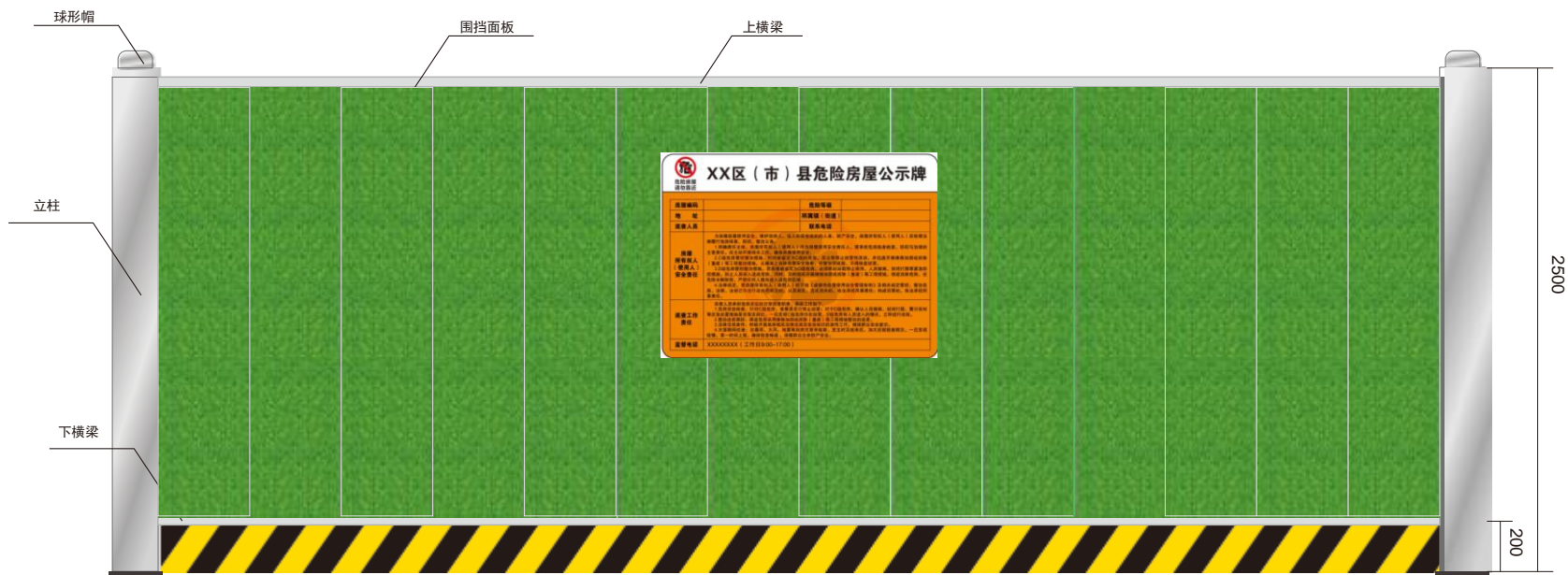
## 7 D/Dsu级危房

7.1 围挡临街面高度不低于2.5m，非临街面不低于2m。

7.2 均0.2m高基座并设置黄黑相间警示带，交通路口附近围挡（围墙）上应设置交通疏导和警示标志。

7.3 围挡结构应为方钢骨架（规格100mm×100mm×1.2mm）+厚度不低于0.4mm彩钢扣板。采用颜色为绿色的硬质一次成型板材。

7.4 应悬挂或张贴危险房屋公示标牌，包括房屋编号、危险等级、危房点位地址、所属街办社区、房屋所有人责任、巡查工作责任、监督联系电话等。



效果图

1. 建设单位应督促施工、监理单位严格履行围挡（围墙）管理职责，牵头组织围挡验收，确保围挡设置与日常管理到位。
2. 监理单位应加强对围挡（围墙）的施工、验收、使用及维护的管理，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围挡（围墙）设置、维护措施落实。
3. 施工单位应确保围挡（围墙）安全、美观，加强喷淋、灯箱等围挡（围墙）附属设施的设置、使用及维护管理。建立文明施工相关管理制度，配备专职文明施工管理员对围挡（围墙）进行日常巡查、维护：
  - 3.1 围挡（围墙）是否存在基础积水、开裂、倾斜、变形等安全隐患，发现隐患应及时设置警示标识、做好看护并及时加固处理、排除隐患。
  - 3.2 检查围挡（围墙）是否存在表面装饰、公益广告脏污、破损、翘边等情况，及时做好修补和保洁，定期对围挡进行清洗或粉刷。
  - 3.3 大风、暴雨等极端天气前后应进行检查，发现隐患及时整改消除。
4. 按照“动态打围、及时退围拆围”原则，及时退围拆围，对破损路面进行恢复。

